

· 体育社会科学 ·

中国竞技体育与群众体育协调发展战略回顾

肖林鹏¹, 李宗浩², 裴立新²

(1. 北京体育大学 研究生部, 北京 100084; 2. 天津体育学院, 天津 300381)

摘 要 对我国竞技体育与群众体育协调发展战略的形成、发展等问题进行了回顾与总结。认为, 竞技体育与群众体育协调发展战略是随着社会、经济等条件的变化而逐步形成的, 新形势下, 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协调发展战略应赋予新的内容。

关 键 词 竞技体育, 群众体育, 协调发展战略

中图分类号: G81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02)03-0012-03

Review on Chinese sports and mass sport development stratagem

XIAO Lin-peng¹, LI Zong-hao², PEI Li-xin²

(1. Graduate Department, Beijing University of Physical Education, Beijing 100084, China;

2. Tianjin Institute of Physical Education, Tianjin 300381, China)

Abstract With the methods of criterion and demonstration research, this article analyzed the form and development of Chinese sports and mass sport. This article considered that with the social economy development and social demand, Chinese sports and mass sport comes into being. With this development stratagem implement, Chinese sports level and mass sport development also made much progress.

Key words sports; mass sport; harmony development stratagem

1 竞技体育与群众体育协调发展战略的形成

对竞技体育与群众体育二者关系的认识, 最先提出的是“普及与提高相结合”的方针。1952年2月18日, 为准备参加第15届奥运会, 中共中央组织部和团中央联合发出了《选拔各项运动选手集中培养的通知》, 明确指出: “……必须使普及与适当范围内提高体育技术水平相结合, 以取得进一步的发展”。这是建国后第一提到“普及与提高相结合”的体育文件。20世纪50年代后期和60年代前期, 在经济、文化落后和体育基础较为薄弱的情况下, 党和政府一方面广泛地开展群众性体育, 另一方面又集中了必要的人力、物力和财力, 优先保证竞技体育的发展, 因而出现了我国体育事业全面发展的势头, 但“文革时期”把体育作为政治的工具发展到了极端, 而“普及与提高相结合”这一最基本的体育指导方针被弃之不顾, 导致我国体育事业的发展偏离了正常的发展轨道。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后, 我国的体育事业在党的正确方针的指导下, 迅速恢复, 蓬勃发展。1979年11月中国奥委会在国际奥委会中的合法地位得到恢

复, 不少单项国际体育组织相继承认或恢复中国有关项目协会的会籍, 使得体育开始出现了新的局面。为此, 原国家体委又重新提出了“普及与提高相结合”这一体育发展的基本指导方针。但由于国民经济较落后, 文化教育尚欠发达等原因, “普及与提高相结合”的方针面临许多实际困难, 特别是随着国际大赛各国竞争日趋激烈, 而对中国人力、财力、物力等资源所限, 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发展的规模越来越大、越来越复杂的情况下, 常常是顾此失彼, 因而易被忽视和受到影响的往往是群众体育。

随着社会对体育需求的日益高涨, 原有的偏向于竞技体育发展的战略不得不重新进行调整。为此, 原国家体委于1984年和1986年先后下发《关于贯彻执行中共中央(通知)的意见》、《关于体育体制改革的决定(草案)》两个文件, 以这两个文件为核心, 确立了以社会化为突破口, 以竞赛和训练改革为重点的新的改革思路以及“以革命化为灵魂, 以社会化和科学化两翼, 实现体育腾飞”的新的战略指导思想。在“普及与提高相结合”的基础上, 根据国际竞技体育发展的

大趋势和中国体育发展的现状,1987年全国第2届体育发展战略讨论会上,提出“以青少年为重点的全民健身战略和以奥运会为最高层次的竞技战略协调发展”的指导方针。1989年全国体委主任会议提出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协调发展的战略要求,并把它作为发展我国体育事业的指导方针。

原国家体委在体育改革深入发展的20世纪90年代,正式提出了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协调发展战略,这是继80年代初竞技体育优先发展战略确立以来,形成的另一个有鲜明特征的发展战略——竞技体育与群众体育协调发展战略。1995年第8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中第二条指出:“体育工作坚持以开展全国健身活动为基础,实行普及与提高相结合,促进各类体育协调发展”。这样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的“普及与提高相结合”以及“协调发展”战略思想完成了从思想到政策、法规、法律的演进过程。根据这种理念,国务院于1995年6月和7月来先后颁发了《全民健身计划纲要》和《奥运争光计划纲要》。这两个“计划”对应着两大类体育活动,表明了国家和体育决策部门在认识和落实“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协调发展”这一基本指导方针的过程中,又上升到了一个新的高度。

2 竞技体育与群众体育协调发展战略的运行特征

2.1 群众体育发展状况

十一届三中后,我国群众体育在新的社会环境中迅速得到恢复,并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城市社区体育蓬勃发展,各地的“农村文化中心”、“文化站”和“青年之家”,都把体育活动作为重要内容。1986年,经国务院批准成立的中国农民体育协会,各省(区、市)也均建立了农民体协,有的乡镇还配备了专(兼)职体育干部。1990年推出了“亿万农民健身活动”,受到了广大农民的欢迎。从1985年开始,全国开展了“争创体育先进县”活动,到1996年已有5批468个县跨入全国体育先进县行列,占全国县级单位的21%。在城市,1990年全国性的行业体协总数达27个,共有职工体育组织10.2万个,各种运动队55.3万个,经常参加体育活动的人数增至5000余万人。活动内容也由过去以广播操、生产操、武术、球类为主,开始向体育舞蹈、健美操、气功、保龄球、网球、门球等项目发展,并出现高尔夫球、赛车、登山、攀岩、热气球等新的运动项目。

围绕着《全民健身计划》的出台与实施,我国群众体育的科学化程度大为提高,在对全国成年人体质研究的基础上制定了《中国成年人人体质监测标准》,向全国征集健身方法,并出版了《中华体育健身方法》4卷;在全国推行《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制度》;1996年度体育彩票公益金(国家体委提存部分)的60%用于建设全民健身活动场所,分阶段、分批在全国城市社区配建群众体育活动场地、设施,实行全民健身工程。各省、市、区体育主管部门也按比例投入一定的公益金。我国经济和社会改革的迅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明显提高和自1995年开始实施的“双休日”制度,为开展群众

体育提供了良好的社会环境。据统计,1996年我国16岁以上的体育人口为15.5%。若将7至15岁的在校学生,以及武装力量等人口作为当然体育人口统计,我国体育人口总数约为31.4%。这个调查结果表明,我国体育人口高于发展中国家的平均水平。另据调查,我国的城乡居民体育活动地点,一半以上为锻炼者自发组成的,占总数的57.5%,反映了群众参与体育锻炼的积极性与热情。其他依次为:居委会帮助组成的占总数的17.8%,体育行政部门协助组成的占7.6%,学校和企事业单位协助组成的占6.3%,各级体育协会协助组成的占3.7%,各级工会组织的占3.4%。

由于在计划经济条件下我国群众体育的基本格局是在建国初期建立的,其后几十年,尽管有种种变化,然而这种格局却没有发生实质性的改变,在理论和实践中还存在许多有待深入探讨的问题,原有的管理体制与组织形式面临转型中不可避免的巨大困难,有的已经出现生存危机。因此,一方面改革造成新的群众体育的生长点,为群众体育的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发展机遇;另一方面,新、旧体制的矛盾与冲突也越来越尖锐。我国社会经济文化发展不平衡,广大农村和西部落后地区,大面积开展全民体育活动的条件尚不成熟,由国家调控,依托社会,服务群众,充满生机和发展活力的群众体育管理体制和良性循环的运行机制的建立尚需时日。

2.2 竞技体育发展状况

从1992年开始,我国运动员共参加了3届冬季奥运会,在1992年第16届冬奥会实现了奖牌“零的突破”。在1998年第18届冬季奥运会上,我国运动员顽强拼搏,勇于向强敌挑战,发挥了水平,共获得银牌6枚、铜牌2枚,竞争实力进一步提高,实现了自我水平的跨越(获奖牌情况见表1)。近几年我国冬季项目中速度滑冰和短道速滑发展迅速,在世界大赛共夺得13个世界冠军,已具备在冬季奥运会上夺冠的实力。

表1 1990~1998年中国参加冬季奥运会获奖牌情况¹⁾

届次	时间	地点	金牌	银牌	铜牌	奖牌总数
16	1992	阿尔贝维尔	0	3	0	3
17	1996	利勒哈默尔	0	1	2	3
18	1998	长野	0	6	2	8
	合计		0	10	4	14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史(1949~1998)综合卷

在第26届亚特兰大夏季奥运会上我国获16枚金牌、22枚银牌、12枚铜牌,以金牌总数第4位居世界体坛第2集团。在2000年举世瞩目的第27届夏季奥运会上,以28枚金牌、16枚银牌、15枚铜牌,金牌总数列世界第3位的优异成绩,取得了历史性突破,稳居世界体坛第2集团前列,拉近了与美、俄两强的距离。

第27届奥运周期间,我国参加了在泰国举行的第13届亚洲运动会,我国体育代表团获金牌129枚、银牌77枚、铜牌68枚,获奖牌总数和团体总分两个第一,创造了连续5届

亚运会金牌总数第一的辉煌战绩,这说明我国竞技体育业已冲出了亚洲,正在向世界竞技体坛的顶峰冲击。

到1998年间,我国共举办了8届全运会,从8届全运会的成绩看,我国竞技体育水平有了大幅度的提高,相当一部分运动项目达到了世界先进水平。1997年第8届全运会共有179人659次超41项世界纪录,其中16人19次超7项奥运会项目世界纪录,4人4次平3项世界纪录,100人3队367次超55项亚洲纪录,88人6队142次创66项全国纪录。此次全运会破超世界纪录的人数、次数和项目都大大超过了历届全运会,特别是游泳,已摆脱低迷状态,一批年轻选手脱颖而出,具备了与世界强手抗衡的实力。全运会的成绩表明我国竞技体育的竞争实力正在向世界先进水平迈进。

“八五”时期末(1995年)我国竞技体育系统内优秀运动队在队运动员为13265人,国家级运动健将982人,国际级运动健将165人;“九五”时期末(1998年)我国竞技体育系统内优秀运动队在队运动员13849人,国家级运动健将885人,国际级运动健将97人。达到等级的运动员是指达到我国一级、二级、三级运动员水平的运动员,1995年我国一、二、三线运动员总数达到309901人,其中等级运动员40500人。1998年我国一、二、三线运动员总数约为349795人,其中等级运动员46212人。1998年我国一、二、三线运动员分别为13849人、38571人和297375人。“九五”期间,我国体育健儿共获得世界冠军452个,使我国运动员夺得世界冠军的总数达到了1408个,占新中国建国以来获世界冠军总数的32%,共创、超世界纪录198次,使我国运动员创、超世界纪录的总数达到1042次,占新中国建国以来获世界冠军总数的19%。

但在竞技体育的发展过程中仍存在着一系列问题,如人力资源浪费现象严重,这与“片面理解普及与提高相结合”方针有关,由于过分强调“普及基础上提高”,选择了单纯依赖数量增长的道路,导致后备人才淘汰率过高;由于体制方面的原因,围绕“全运战略”、“省运战略”,大而全、小而全的低水平重复建设比比皆是,体育场馆的闲置又导致物力资源浪费,据全国体育场馆普查资料,截至1995年,全国共有各类体育场馆61.6万个,总面积为7.8亿 m^2 ,人均0.65 m^2 ,向社会开放的仅为44.1%,部分开放的占21.3%,34.6%的体育场馆没有开放,大部分时间处于闲置状态。如此等等,造成竞技体育的发展成本过高。

3 对竞技体育与群众体育协调发展战略的评价

竞技体育与群众体育协调发展战略是随着社会、经济条件的改善与转变而形成的。在竞技体育优先发展的计划经济时期,一方面体育资源不足,群众体育不可能得到国家的重点扶持;另一方面,群众体育发展的社会经济条件仍不成

熟,受生活水平、思想观念等的限制,群众体育的发展缺乏自发性的群众基础。随着中国逐步进入“小康”社会,人民生活水平大幅度提高,恩格尔系数大大下降,对体育的需求不断增加。而长期以来困扰中国体育发展投入不足的状况将会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而改善,体育的社会化、产业化、市场化的方向发展,在促进《奥运争光计划》实施的同时,大力推动全面健身计划,通过各种方式加强对群众体育的促进、协调与指导,提高国民素质成为历史发展趋势。

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的协调发展战略,是由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所决定的。群众体育可以为竞技体育的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文化环境,为竞技体育的发展提供为数众多的爱好者和支持者、设备、人才资源等等,而竞技体育则可为群众体育的发展提供示范、增强吸引力、探索科学的方法和手段、给以技术性的指导和服务等等。作为一个整体的体育事业,群众体育如果离开了竞技体育,就会失去先导和魅力;竞技体育如果离开了群众体育,就会失去基础和支柱。两者互相依靠,互相渗透,相辅相成,两者都互为需要,不能缺少任何一个。因此,社会、国家和民众既需要发展群众体育,又需要发展竞技体育,而且二者又必须协调发展。

回顾建国以来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关系的选择,如果排除“文革”期间的干扰,不难看出,价值取向呈现群众体育优先→竞技体育优先→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协调发展的变化。这个转变过程既体现了实践上承先启后的探索与寻求,也反映了我国体育思想的日趋成熟。

参考文献:

- [1] 伍绍祖.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史(1949~1998)综合卷[M]. 北京: 中国书籍出版社, 1999: 288-491.
- [2] 国务院研究室科教文卫司, 国家体委政策法规司. 体育经济政策研究[M]. 北京: 人民体育出版社, 1997: 247, 249-260.
- [3] 刘忠, 王芬, 郑基松. 市场经济与体育[M]. 北京: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2000: 73-89, 106-124.
- [4] 田雨普. 20世纪末我国群众体育的发展趋势与对策[J]. 哈尔滨体育学院学报, 1999(3): 1-8.
- [5] 穆大海, 徐强, 姚雪冰. 社区体育是现代社会的标志[J]. 体育学刊, 1999(2): 111-113.
- [6] 韩丹. 概述我国体育运行机制和管理体制的演化[J]. 哈尔滨体育学院学报, 1999(1): 5-8.
- [7] 谢亚龙. 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究竟孰重孰轻[J]. 体育文史, 1999(2): 7-11.

[编辑: 邓星华]